

涉台学习宣传材料

(一)

中共天津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

2020年5月



2020年5月29日，《反分裂国家法》实施15周年座谈会
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
在会上发表讲话

目 录

1. 《反分裂国家法》	1
2. 坚决反对“台独”分裂，坚定推进祖国和平统一 ——栗战书在《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	6
3. 坚决遏制“台独”分裂图谋 奋力推进新时代对台工作 ——刘结一	21
4. 《反分裂国家法》是两岸和平稳定的法律基石 ——沈春耀	28
5. 坚决扛起维护祖国统一的神圣职责——李作成	34
6. 坚决抵制任何形式的“台独”分裂行径——姚志胜	38
7. 《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周年座谈会在京隆重举行栗 战书出席并发表讲话——新华社	45
8. 《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年发挥重要作用 ——国台办新闻发言人	49
9. 震慑“台独”分裂、促进祖国和平统一的法制利剑 ——新华时评	52

《反分裂国家法》

(2005 年 3 月 1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4 号公布。)

第一条 为了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势力分裂国家，促进祖国和平统一，维护台湾海峡地区和平稳定，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维护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根据宪法，制定本法。

第二条 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大陆和台湾同属一个中国，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容分割。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共同义务。

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国家绝不允许“台独”分裂势力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

第三条 台湾问题是中国内战的遗留问题。

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统一，是中国的内部事务，不受任何外国势力的干涉。

第四条 完成统一祖国的大业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神圣职责。

第五条 坚持一个中国原则，是实现祖国和平统一的基础。

以和平方式实现祖国统一，最符合台湾海峡两岸同胞的根本利益。国家以最大的诚意，尽最大的努力，实现和平统一。

国家和平统一后，台湾可以实行不同于大陆的制度，高度自治。

第六条 国家采取下列措施，维护台湾海峡地区和平稳定，发展两岸关系：

（一）鼓励和推动两岸人员往来，增进了解，增强互信；

（二）鼓励和推动两岸经济交流与合作，直接通邮通航通商，密切两岸经济关系，互利互惠；

（三）鼓励和推动两岸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交流，共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四）鼓励和推动两岸共同打击犯罪；

（五）鼓励和推动有利于维护台湾海峡地区和平稳定、发展两岸关系的其他活动。

国家依法保护台湾同胞的权利和利益。

第七条 国家主张通过台湾海峡两岸平等的协商和谈判，实现和平统一。协商和谈判

可以有步骤、分阶段进行，方式可以灵活多样。

台湾海峡两岸可以就下列事项进行协商和谈判：

（一）正式结束两岸敌对状态；

（二）发展两岸关系的规划；

（三）和平统一的步骤和安排；

（四）台湾当局的政治地位；

（五）台湾地区在国际上与其地位相适应的活动空间；

（六）与实现和平统一有关的其他任何问题。

第八条 “台独”分裂势力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造成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事实，或者发生将会导致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重大事变，或者和平统一的可能性完全丧失，国家得采取非和平方式及其他必要措施，捍卫国家

主权和领土完整。

依照前款规定采取非和平方式及其他必要措施，由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决定和组织实施，并及时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

第九条 依照本法规定采取非和平方式及其他必要措施并组织实施时，国家尽最大可能保护台湾平民和在台湾的外国人的生命财产安全和其他正当权益，减少损失；同时，国家依法保护台湾同胞在中国其他地区的权利和利益。

第十条 本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坚决反对“台独”分裂， 坚定推进祖国和平统一

——在《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周年

座谈会上的讲话

(2020 年 5 月 29 日)

栗战书

同志们：

今天，我们在这里隆重召开《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周年座谈会，对于我们坚决反对“台独”分裂，坚定推进祖国和平统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是中国共产党的三大历史任务之一。长期以来，我们为之进行了不懈努力。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总结历史规律和两岸关系发展

经验，形成关于对台工作的重要论述。去年1月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告台湾同胞书》发表40周年纪念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全面阐述了立足新时代，在民族复兴伟大征程中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重大政策主张。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台工作的重要论述的新篇章，是党中央对台工作大政方针的新发展，是指导新时代对台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在这一重要讲话指引下，对台工作攻坚克难，开拓进取，有力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

制定实施《反分裂国家法》是党和国家引领两岸关系发展、促进祖国和平统一的重大举措。15年前，针对当时“台独”分裂活动不断升级的严峻形势，顺应海内外中华儿女的强烈呼声，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启动了制定《反分裂

国家法》的立法程序。2005年3月14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高票通过《反分裂国家法》。这部重要法律以宪法为依据，贯彻党中央对台工作大政方针，对坚持一个中国原则、遏制“台独”分裂、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维护台海和平稳定、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发展两岸关系、反对外部势力干涉台湾问题等重大问题作出明确规定，充分体现了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中国人民和全体中华儿女尽最大努力争取祖国和平统一的一贯主张，充分彰显了坚定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绝不允许任何势力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国家意志。这部重要法律是坚持“一国两制”、推进祖国和平统一制度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反“独”促统政

治责任和使命要求的重要遵循。这部重要法律深得民心民意，契合历史大势，受到海内外爱国统一力量的热烈拥护，得到国际社会的广泛支持、理解和尊重，极大震慑了“台独”分裂势力，维护了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影响至深至远。

《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年来，为维护台海和平稳定、促进两岸关系发展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在党中央对台大政方针指引下，经过两岸同胞共同努力，两岸关系取得了长足进展。我们在“九二共识”基础上实现全面直接双向“三通”，开辟两岸关系和平发展道路，推动两岸迈向融合发展的新阶段；我们恢复两岸协商谈判，推进两岸政党党际交流，实现两岸领导人历史性会晤；我们不断取得一系列反

“台独”、反分裂斗争的重大胜利，持续巩固国际社会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的格局。反“独”促统大势更加稳固，两岸交流合作持续深化，两岸命运共同体日益成为生动的现实。

然而，一段时间以来，“台独”分裂势力误判形势，不断挑衅，严重损害两岸同胞切身利益和中华民族根本利益，严重破坏台海和平稳定，严重挑战我们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底线。全体中华儿女必须团结起来，坚决反对“台独”分裂活动，共同维护台海和平稳定，共同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

第一，“台独”分裂活动公然挑战中华民族根本利益，必须坚决遏制打击。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从中国人民数千年来开发台湾、历朝政府管辖台湾的历史文献，到

《开罗宣言》、《波茨坦公告》、联合国 2758 号决议等国际文告，再到我国宪法、《反分裂国家法》等一系列法律规定，有关台湾的历史和法理事实都充分证明，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大陆和台湾同属一个中国。无论“台独”分裂势力如何企图篡改歪曲台湾历史事实，如何企图包装“台独”分裂主张诉求，都不能掩盖其分裂国家的邪恶用心。这些行径与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背道而驰，与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意愿背道而驰，绝不可能得逞。对“台独”分裂势力的挑衅，我们绝不含糊，坚决挫败。

“台独”分裂势力及其活动始终是两岸关系发展的最大障碍，始终威胁着台海和平稳定。这股势力否定体现一个中国原则的“九二共

识”，破坏两岸关系政治基础，借香港事态歪曲污蔑“一国两制”，竭力抹黑大陆，煽动两岸对立；大肆操弄所谓“正名”、“去中国化”，宣扬灌输“台独史观”，企图扭曲台湾民众特别是青年一代的国家和民族认同；破坏两岸交流合作，打击岛内积极参与两岸交流的人士和爱国统一力量；拼凑一些不伦不类的称谓、概念，妄图从地理和法理上切割台湾与大陆的关系；加紧勾连外部势力破坏台海和平，图谋在国际活动上寻求突破。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台独”分裂势力更是制造谎言、“以疫谋独”，推动和鼓噪所谓“修法”“立法”“释宪”“宪改”等，妄图推进“渐进台独”，寻机谋求“法理台独”。

我们正告“台独”分裂分子，无论他们使

出什么谋“独”花招，都是非法无效的；无论他们怎么折腾，都是徒劳的；无论他们与外国势力如何勾连表演，都无法改变台湾是中国一部分的历史和法理事实。台湾的前途只能由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 14 亿中国人民决定。任何分裂祖国的活动都必将遭到中国人民和全体中华儿女的坚决反对。我们绝不允许任何人、任何组织、任何政党、在任何时候、以任何方式、把任何一块中国领土从中国分裂出去！

《反分裂国家法》第八条规定，“‘台独’分裂势力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造成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事实，或者发生将会导致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重大事变，或者和平统一的可能性完全丧失，国家得采取非和平方式及其他必要措施，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如果

“台独”分裂势力一意孤行甚至铤而走险，我们将按照《反分裂国家法》有关规定，采取一切必要手段，坚决粉碎“台独”分裂图谋，坚决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我们正告“台独”分裂分子，“台独”是绝路一条，以身试法必遭严惩。

第二，海峡两岸同胞携起手来，共同反对“台独”、促进统一。台湾同胞是我们的骨肉天亲，是反对“台独”、促进和平统一的重要力量。我们完全理解广大台湾同胞的历史遭遇和社会环境。两岸同胞命运与共，亲望亲好，我们愿意以心交心，加强交流交往，促进心灵契合。

党和国家始终关心台湾同胞的利益福祉，积极为两岸交流合作创造条件。《反分裂国家

法》第六条对发展两岸关系、依法保护台湾同胞的权利和利益作出了明确规定。全国人大常委会近年先后两次对台湾同胞投资保护法进行修改，为台湾同胞在大陆投资兴业提供更多便利和保障。有关部门为广大台湾同胞在大陆投资、就学、就业、生活等方面创造更好的条件，进一步密切了两岸同胞的感情。我们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对台湾同胞一视同仁，继续率先同台湾同胞分享大陆发展机遇，继续完善促进两岸交流合作、深化两岸融合发展、保障台湾同胞福祉的制度安排和政策措施，把融合发展的道路越走越宽广。

台湾的前途在于国家统一，台湾同胞的福祉系于民族复兴。《反分裂国家法》明确规定，“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是包括台湾同胞

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共同义务”，“完成统一祖国的大业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神圣职责”。广大台湾同胞都是中华民族一分子，要做堂堂正正的中国人。我们相信，越来越多的台湾同胞将会汇入中华民族复兴的大潮，深入思考台湾在民族复兴中的地位和作用，认清“台独”势力包藏的祸心，坚守民族大义。

台湾问题是中国的内政，事关中国核心利益和中国人民民族感情。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统一，是中国内部事务，不受任何外国势力的干涉。某些外部势力总想拿台湾问题做文章，找麻烦，不断挑战中国核心利益，完全是徒劳的。他们的行径严重破坏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和国际社会普遍共识，我们敦促各方切实恪

守一个中国原则，慎重处理台湾问题。

第三，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定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习近平总书记在《告台湾同胞书》发表40周年纪念会上的重要讲话高屋建瓴、内涵丰富，深刻昭示了两岸关系发展的历史大势，科学回答了在民族复兴新征程中如何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时代命题。习近平总书记在讲话中庄严宣告：

“台海形势走向和平稳定、两岸关系向前发展的时代潮流，是任何人任何势力都无法阻挡的！国家强大、民族复兴、两岸统一的历史大势，更是任何人任何势力都无法阻挡的！”习近平总书记所阐明的这一历史定论，充分表明我们致力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完成祖国和平统一大业的真诚愿望、坚定信心和坚强意志。

“和平统一、一国两制”是实现国家统一的最佳方式。这一方针充分照顾台湾现实情况，充分尊重两岸客观差异，充分维护台湾同胞利益福祉。坚持和平统一，展现的是民族大义，是我们珍视和平价值，珍惜同胞福祉，对民族负责、对后世负责的深厚感情。两岸的事是两岸同胞的家里事，应该由家里人商量着办。祖国统一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根本利益所在，我们愿意以最大诚意、尽最大努力争取和平统一前景。但凡有一线和平解决的可能，我们都将付出百倍努力。

《反分裂国家法》规定，“坚持一个中国原则，是实现祖国和平统一的基础”。多年来，我们始终坚持体现一个中国原则的“九二共识”，积极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坚定推进

祖国和平统一进程。两岸关系的发展历程反复证明，坚持“九二共识”、反对“台独”，两岸关系就能改善和发展，台湾同胞就能受益。否认“九二共识”、背离一个中国原则，就会导致两岸关系紧张动荡，损害台湾同胞切身利益。在一个中国原则基础上，以对话代替对抗、以合作代替争斗、以双赢取代零和，两岸关系才能行稳致远。

我们愿意为和平统一创造广阔空间，但我们绝不给任何形式的“台独”分裂活动留下任何空间。《反分裂国家法》关于以非和平方式实现祖国统一的有关规定，针对的是外部势力干涉和极少数“台独”分裂分子及其分裂活动，绝非针对台湾同胞，是不得已情况下做出的最后选择。始终坚持做好以非和平方式及其他必

要方式应对外部势力干涉和“台独”分裂活动的充分准备，目的是从根本上维护祖国和平统一的前景、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进程。

同志们！

祖国必须统一，也必然统一。祖国大陆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引领者，是两岸同胞共同利益的守护者。我们迈向民族复兴的步伐坚实有力，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坚决反对“台独”和外部势力干扰、实现祖国统一的意志坚不可摧。海内外中华儿女要坚定信心，不懈努力，共担民族大义，共促祖国统一，共圆民族复兴的伟大梦想！

坚决遏制“台独”分裂图谋 奋力推进新时代对台工作

刘结一

中共中央台办、国务院台办主任刘结一 5 月 29 日在《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周年座谈会上发言。全文如下：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反分裂国家法》已经实施 15 周年。这是党领导人民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重要法律，是国家意志和人民利益的集中体现，也是广大台湾同胞福祉的根本保障。15 年的实践证明，《反分裂国家法》在遏制“台独”分裂图谋、促进两岸交流合作、增进两岸同胞福祉、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促进祖国和平统一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法律利剑是对一切“台独”分裂活动的强大震

慑，恢恢法网要让任何“台独”分裂分子难逃惩治。

2019年1月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告台湾同胞书》发表40周年纪念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全面阐述了立足新时代、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征程中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重大政策主张，是新时代对台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台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对台工作大政方针指引下，我们牢牢把握大局大势，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坚决反对“台独”分裂，坚决反对外来干涉，有效应对风险挑战，团结广大台湾同胞，共同促进两岸交流合作，深化两岸融合发展，在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中砥砺奋进、克难前行，不断取得新成效。

当前，两岸关系和台海形势复杂严峻。民进党当局拒不承认体现一个中国原则的“九二共识”，破坏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政治基础，歪曲、攻击“一国两制”，在岛内推行“去中国化”等“台独”分裂图谋，阻挠两岸交流合作。岛内“台独”分裂势力谋“独”挑衅动作不断。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以来，岛内“台独”分裂势力更是肆意进行政治操弄，加紧勾连外部势力，企图“以疫谋独”。“台独”分裂势力是台海和平稳定的最大威胁，是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最大障碍。他们的行径与中华民族根本利益和台湾同胞切身利益背道而驰，致使台海形势更加紧张动荡，只会把台湾推向更加危险境地，给广大台湾同胞带来深重祸害。

祖国必须统一，也必然统一。这是历史定论，也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然要求。

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是中华民族根本利益所在。台湾前途命运归于国家统一，关系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国之大事，不是地方当局能够触碰的，更不是任何分裂势力能够阻挠的。尽管海峡两岸尚未完全统一，但中国主权和领土从未分割，也绝不容分割；大陆和台湾同属一个中国的事实从未改变，也绝不会改变；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绝不容挑战。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共同义务，任何“台独”分裂活动都是非法的徒劳的。民族复兴和国家统一的历史车轮滚滚向前，螳臂当车，注定失败。

一个中国原则是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政治基础，“九二共识”的要义是“海峡两岸同属一个中国，共同努力谋求国家统一”。坚持“九二共识”，两岸平等协商、共议统一，是

光明大道。“一国两制”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实现祖国和平统一的一项重要制度，“和平统一、一国两制”是实现国家统一的最佳方式，也是广大台湾同胞的历史机遇。制度不同，不是统一的障碍，更不是分裂的借口。完成祖国统一大业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神圣职责，是民族大义。我们愿意以最大诚意、尽最大努力争取和平统一的前景，但绝不给任何形式的“台独”分裂活动留下任何空间。我们不承诺放弃使用武力，保留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的选项，针对的是外部势力干涉和极少数“台独”分裂分子及其分裂活动，绝非针对台湾同胞。相信广大台湾同胞能够认清前途所向、利益所在、福祉所系，为祖国和平统一贡献力量，同大陆同胞共建共享美好未来。

中国人的事要由中国人来决定。台湾是中

国的一个地区，台湾问题事关中国核心利益和中国人民民族感情。解决台湾问题、完成国家统一，完全是中国的内政，是中国人自己的事情，不容任何外部势力以任何借口任何形式进行干涉。任何企图干涉中国内政、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图谋都是不可能得逞的。

15 年来，两岸同胞交流合作持续深化，命运相连、休戚与共的体会更加深切，共促和平发展、共谋民族未来的力量更加强劲。我们将继续在对台工作中贯彻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把国家日益增长的综合实力、显著的制度和治理体系优势转化为对台工作效能和成果，完善促进两岸交流合作、深化两岸融合发展、保障台湾同胞福祉的制度安排和政策措施，让广大台湾同胞同享祖国大陆的发展机遇和改革成果，不断增加获得感、荣誉感、

幸福感、安全感。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正处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时代。《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年来的今天，我们粉碎“台独”分裂图谋、反对外来干涉、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能力更加坚实，牢牢把握着两岸关系的主导权主动权。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台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对台工作决策部署，奋发有为做好新时代对台工作，为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实现民族复兴的光明前景作出更大贡献。台湾问题必将随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终结。

《反分裂国家法》是两岸和平稳定的法律基石

沈春耀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沈春耀5月29日在《反分裂国家法》实施15周年座谈会上发言。全文如下：

2005年3月14日，十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高票通过了《反分裂国家法》。这部代表全体中国人民共同意志的重要法律，是两岸关系和平稳定的“压舱石”。实施以来，对于遏制“台独”分裂势力，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维护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发挥了重要作用。近年来，民进党当局不断推进“去中国化”、“渐进台独”，升高“台独”挑衅。在此背景下，我们召开《反分裂国家法》实施15周年座谈会，有必要重温这部法律的制定背景、重

28

要精神和重大意义，回顾历史，昭示将来。

一、《反分裂国家法》是一部反“台独”反分裂的法律

解决台湾问题，完成祖国统一大业，是党和国家的历史任务，是全体中国人民的神圣职责。从1949年以来，我们为此进行了不懈的努力。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以后，“台独”分裂势力日渐成势。2000年，主张“台独”的民进党上台，“台独”分裂活动愈演愈烈。2004年，陈水扁连任后，民进党当局加紧推行“台独”分裂活动，妄图利用“修宪”和“立法”形式，通过“公民投票”、“宪政改造”等手段，改变大陆和台湾同属一个中国的事实，实现其分裂国家的图谋，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面临现实威胁。为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势力分裂国家，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促进祖国和平统一，十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反分裂国家法》，明确规定了以非和平方式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三种情形，明晰了法律底线、红线。可以说，《反分裂国家法》就是一部反“台独”、反分裂的法律。

二、《反分裂国家法》是一部促进和平统一的法律

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大陆和台湾同属一个中国，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容分割。《反分裂国家法》明确坚持一个中国原则是实现和平统一的前提和基础，明确“以和平方式实现祖国统一，最符合台湾海峡两岸同胞的根本利益。国家以最大的诚意，尽最大的努力，实现和平统一”，明确“国家和平统一后，台湾可以实行不同于大陆的制度，高度自治。”可以说，这是一部求和平、促统一的法律。

“和平统一、一国两制”是解决台湾问题的基本方针。“一国两制”的构想，既体现了

实现祖国统一、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坚定原则性，又充分考虑了台湾的历史和现实，体现了高度的灵活性，是解决台湾问题的必由之路。

三、《反分裂国家法》是一部切实管用的法律

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事关国家和民族的核心利益，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共同义务。一直以来，我们为和平统一创造了广阔空间，释放了最大的善意，但绝不作为“台独”分裂活动留下任何空间。《反分裂国家法》明确规定，“台独”分裂势力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造成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事实，或者发生将会导致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重大事变，或者和平统一的可能性完全丧失，国家得采取非和平方式及其他必要措施，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这是全体中国人民的共

同意志。任何主权国家都不会容忍分裂国家的行为，都有权采取必要的方式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我们不承诺放弃使用武力，保留采取非和平方式及其他必要措施的选项，针对的是“台独”分裂活动和外部势力干涉，不是台湾同胞。

民进党当局及其“台独”分裂势力必须有清醒的认识，《反分裂国家法》不是田野的“稻草人”，不是法律货架上的摆设。最近一个时期，民进党当局加紧推行“台独”分裂活动，从反“一国两制”，再到出笼“反渗透法”，图谋两岸脱钩，又搞所谓“中华民国台湾”，纵容“台独”势力鼓噪所谓“宪改”，挑衅不断升级。同时，西方势力加大与“台独”势力勾连，干涉我国内政，企图利用台湾问题遏制我国发展。《反分裂国家法》明确规定，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统一，是中国的内部事务，

不受任何外国势力的干涉。面对错综复杂的内
外形势，我们必须牢记制定《反分裂国家法》
的初心和使命，坚决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
势力分裂国家的行为，绝不允许“台独”分裂
势力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把台湾从中国分裂
出去。

我们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
坚强领导下，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
对台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中央对台工
作决策部署，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的部署安排，
进一步完善有关法律制度，为早日解决台湾问
题、实现祖国统一担当新使命、作出新贡献。

坚决扛起维护祖国统一 的神圣职责

李作成

中央军委委员、中央军委联合参谋部参谋长李作成 5 月 29 日在《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周年座谈会上发言。全文如下：

习主席在《告台湾同胞书》发表 40 周年纪念会上的重要讲话，是对历史经验的科学总结，是面向未来的庄严宣示。讲话就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促进两岸交流合作，增进台湾同胞福祉，促进祖国和平统一，提出了一系列重大战略思想、重大政策主张、重大决策部署，为新时代对台工作指明了方向，符合当今世界潮流，符合两岸关系发展大势，符合两岸同胞根本利益。在《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周年

之际，我们认真学习领会习主席重要讲话精神，深刻感到：

民族复兴、国家统一是大势所趋、大义所在、民心所向。当前台海方向反“独”促统的力量正在加速汇聚，“台独”势力勾连外国势力谋“独”急“独”的投机性、冒险性愈发抬头，为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带来最大现实威胁。祖国必须统一，也必然统一。“台独”是历史逆流，是绝路，挟洋自重必自食恶果。按照《反分裂国家法》规定，如果出现“台独”分裂势力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造成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事实，如果发生将会导致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重大事变，如果和平统一的可能性完全丧失，人民军队将与全国人民包括台湾人民一道，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坚决粉碎任何分裂图谋和行径，坚决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

台湾问题是中国的内政，不容任何外来势力干涉。今天的中国不是孱弱的旧中国，综合国力、军事实力都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人民军队聚焦能打胜仗，战斗力标准牢固确立，实战能力大幅跃升。这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是对我国抵御风险的一次重大考验，人民军队在这场大战大考中，彰显了练兵备战的新成就和越是艰险越向前的大无畏革命精神。全军官兵为民族复兴而战、为祖国统一而战、为践行使命而战的决心意志无比坚定。人民军队有坚定的意志、充分的信心、足够的能力挫败任何形式的“台独”分裂图谋。

有文事者，必有武备，解决台湾问题必须用两手，两种方式都不能排除。我们不承诺放弃使用武力，保留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的选项，

就是要稳控台海局势，防止两岸关系偏离和平发展轨道；坚决慑止“台独”分裂活动，促进祖国统一大业，坚决维护祖国统一。

我们坚信，有党中央、习主席的坚强领导，有海内外中华儿女的支持，人民军队有决心、有信心、有能力，战胜一切分裂势力，打败一切来犯之敌，坚决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我们一定不辱使命、不负历史。

坚决抵制任何形式的 “台独”分裂行径

姚志胜

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香港总会会长姚志胜5月29日在《反分裂国家法》实施15周年座谈会上发言。全文如下：

我很荣幸作为反“独”促统组织的代表，参加《反分裂国家法》实施15周年座谈会。我就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践行《反分裂国家法》汇报一下自己的体会。

一、《反分裂国家法》的法治实践成果丰硕而厚重

《反分裂国家法》是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国之重器。这部法律出台前，民进党当局和“台独”分裂势力妄图通过“公民投票”、

“宪政改造”等方式，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两岸关系一度到了十分危险的境地。《反分裂国家法》明确规定，“‘台独’分裂势力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造成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事实，或者发生将会导致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重大事变，或者和平统一的可能性完全丧失，国家得采取非和平方式及其他必要措施，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这一强制性的法律规定对“台独”及其幕后势力形成了强大威慑，断绝了台湾走向“独立”的任何可能。自《反分裂国家法》公布之后，“台独”势力不论怎么耍计谋、变花样，都不敢踩“法理台独”、“制宪建国”的红线。外部势力干涉台湾的行径也得到了有效反制。

《反分裂国家法》在给“台独”分裂行径划下红线的同时，为祖国和平统一大业和两岸

关系和平发展规划了广阔空间和前景。自《反分裂国家法》公布之后，两岸交流合作日益广泛，相互往来日益密切。特别是中共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坚强领导下，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取得重要成果，实现两岸领导人历史性会晤，妥善应对台海局势变化，促进两岸经济社会融合发展，推动国际社会一个中国格局更为稳固，为祖国和平统一奠定了更为坚实的基础。

15 年来的法治实践雄辩地证明，《反分裂国家法》绝不是像“台独”及其背后国际反华势力所污蔑的“对台宣战法”，也不是像一些台湾同胞所担忧的“制裁台胞法”，而是一部维护台海和平之法、推动两岸发展之法、造福骨肉同胞之法。

二、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台工作

重要论述，践行《反分裂国家法》

在《告台湾同胞书》发表40周年纪念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全面阐述了在民族复兴伟大征程中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重大政策主张，是新时代开展对台工作的基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具有划时代意义。当前，台海形势和两岸关系复杂严峻，对台工作面临的风险挑战增多。我们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台工作的重要论述，践行《反分裂国家法》，维护国家主权、安全与发展利益。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台独”是历史逆流，是绝路。“对任何分裂国家的行为，两岸同胞绝不会答应。在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这一原则问题上，我们的意志坚如磐石，态度始终如一。”近一段时间以来，民进党当局炮制“反渗透法”、修改“两岸人民关系条例”，甚至

修订“公投法”为“法理台独”铺路；外国势力也通过所谓“立法”手段给“台独”搞“法律援助”。这些动作妄图挑战我们的底线，挑战《反分裂国家法》的权威。在挑衅面前，我们必须强调《反分裂国家法》的红线，警示踩线的严重后果，有法必依、违法必究。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祖国必须统一，也必然统一”，“台湾问题因民族弱乱而产生，必将随着民族复兴而终结”。《反分裂国家法》以国家的力量为支撑。要看到，民进党当局还在加紧推行“去中国化”、升高两岸对立、阻挠破坏两岸交流合作，“以武谋独”、“挟洋谋独”，特别是藉新冠疫情“以疫谋独”。这些倒行逆施提醒我们，不能放松对“台独”及其背后势力的反击和较量，要按照党中央的部署，坚决捍卫《反分裂国家法》的尊严。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真诚希望所有台湾同胞，像珍视自己的眼睛一样珍视和平，像追求人生的幸福一样追求统一，积极参与到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正义事业中来”。我们要正视当前面临的困难和挑战，有效反制“台独”及其背后国际反华势力的破坏行径，更细致地导正一些台胞，尤其是青年人的国家民族认同偏差和分离倾向，更好地实现两岸经济社会融合发展、两岸同胞心灵契合。统一是福，“台独”是祸。我们要用更加积极主动的作为，继续充分发挥《反分裂国家法》的独特重要作用。

三、反“独”促统组织要为《反分裂国家法》深入实施增添更大助力，发挥更大作用

反“独”促统运动与《反分裂国家法》有着密不可分的历史渊源和现实连接。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们要以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

记对台工作重要论述为统领，充分发挥反“独”促统运动的优势和作用，坚决反对和抵制任何形式的“台独”分裂行径；密切与台湾社会各界人士的联系，支持岛内爱国统一力量发展壮大；进一步推动海内外统促会组织等爱国团体之间的联系与协作，汇聚海内外中华儿女力量共同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作为在香港的反“独”促统组织，我们要始终坚定“一国两制”的制度自信，不为一时之曲折而动摇，不为外部之干扰而迷惘，积极宣传和展示港澳“一国两制”的实践经验，与所有海内外反“独”促统组织一道，坚决反对“台独”分裂行径，为祖国统一、民族复兴作出新的贡献。

《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周年 座谈会在京隆重举行 栗战书出席并发表讲话

新华社

新华社北京 5 月 29 日电（记者 查文晔）
《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周年座谈会 29 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在会上发表讲话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告台湾同胞书》发表 40 周年纪念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认识《反分裂国家法》的重要作用，坚决反对“台独”分裂、坚定推进祖国和平统一。

栗战书指出，《反分裂国家法》以宪法为依据，贯彻党中央对台工作大政方针，是坚持

“一国两制”、推进祖国和平统一制度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反“独”促统政治责任和使命要求的重要遵循。实施 15 年来，为维护台海和平稳定、促进两岸关系发展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

栗战书指出，一段时间以来，“台独”分裂势力误判形势，不断挑衅，严重损害两岸同胞切身利益和中华民族根本利益，严重破坏台海和平稳定，严重挑战我们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底线，必须坚决遏制打击。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大陆和台湾同属一个中国。无论“台独”分裂分子使出什么谋“独”花招，都是非法无效的；无论他们怎么折腾，都是徒劳的；无论他们与外国势力如何勾连表演，都无法改变台湾是中国一部分的历史和法理事实。

“台独”是绝路一条，以身试法必遭严惩。

栗战书指出，海峡两岸同胞要携手共同反对“台独”、促进统一。党和国家始终关心台湾同胞的利益福祉，积极为两岸交流合作创造条件。广大台湾同胞要做堂堂正正的中国人，深入思考台湾在民族复兴中的地位和作用，认清“台独”势力包藏的祸心，坚守民族大义。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统一，是中国内部事务，不受任何外国势力的干涉。

栗战书强调，“和平统一、一国两制”是实现国家统一的最佳方式。坚持一个中国原则，是实现祖国和平统一的基础。我们愿意为和平统一创造广阔空间，但我们绝不为各种形式的“台独”分裂活动留下任何空间。海内外中华儿女要坚定信心，不懈努力，共担民族大义，共促祖国统一，共圆民族复兴的伟大梦想。

座谈会由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

常委会副委员长王晨主持。许其亮、杨洁篪、尤权等出席座谈会。

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主任刘结一，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沈春耀，中央军委联合参谋部参谋长李作成，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香港总会会长姚志胜在座谈会上发言。

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全国人大、全国政协，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中央军委有关部门及北京市有关负责同志等参加了座谈会。

同日，中国集邮总公司发行《反分裂国家法》公布施行 15 周年纪念封一枚。

《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年发挥重要作用

国台办发言人—马晓光

新华社北京 5 月 30 日电 国台办发言人马晓光 30 日应询表示，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是中国人民和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愿望。15 年前，针对岛内“台独”分裂活动猖獗，全国人大制定实施《反分裂国家法》，这是国家意志和人民利益的集中体现。《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年来，在遏制“台独”分裂图谋、推进祖国和平统一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维护台海和平稳定、促进两岸关系发展、维护广大台湾同胞福祉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

有记者问：大陆方面 29 日召开《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周年座谈会，有哪些考虑？

马晓光答问时作上述表示。

马晓光指出，当前，台海形势复杂严峻，“台独”分裂势力挑衅动作不断，严重损害两岸同胞切身利益和中华民族根本利益，严重破坏台海和平稳定，严重挑战我们维护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发展利益的底线。29日上午，《反分裂国家法》实施15周年座谈会在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发表重要讲话，充分表明了我们遏制打击“台独”分裂的坚强决心、维护两岸同胞利益福祉的永恒初心、推进祖国完全统一的必胜信心。

马晓光说，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大陆和台湾同属一个中国。任何“台独”分裂活动都是非法、无效的。如果“台独”分裂势力胆敢以身试法必遭严惩。任何外部势力企图干涉中

国内政、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图谋都是不可能得逞的。

马晓光表示，祖国必须统一，也必然统一，这是历史定论，也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然要求。我们将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台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对台工作决策部署，坚持“和平统一、一国两制”基本方针，坚持体现一个中国原则的“九二共识”，以最大诚意、尽最大努力争取和平统一的前景，但绝不给任何形式的“台独”分裂活动留下任何空间。我们希望广大台湾同胞认清“台独”分裂的严重危害，看清大势，把握机遇，和我们一道共同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

震慑“台独”分裂、 促进祖国和平统一的法制利剑

——写在《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周年座谈会召开之际

新华时评

《反分裂国家法》实施 15 周年座谈会 29 日在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出席并发表讲话，引发海峡两岸广泛关注和热议。在当前台海形势波诡云谲，各界对两岸关系前景备感忧虑之际，这次座谈会的召开特别是栗战书委员长的讲话释放了清晰明确的信号，对于两岸同胞看清大势、提振信心、团结前行具有特殊意义和重要作用。

信号之一是充分展现深入贯彻落实习近

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定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的战略自信。去年1月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告台湾同胞书》发表40周年纪念会上发表了具有划时代意义的重要讲话，深刻揭示了台湾前途命运与民族伟大复兴的内在联系，深刻昭示了两岸关系发展和祖国必然统一的历史大势，郑重提出了新时代坚持“一国两制”、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重大政策主张，为新时代两岸关系发展指明了方向。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在这次座谈会中得到了全面深刻的体现。

贯穿座谈会的鲜明主题就是坚决反对“台独”分裂、坚定推进祖国和平统一。栗战书委员长在讲话中重申：“两岸的事是两岸同胞的家里事，应该由家里人商量着办。祖国统一是

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根本利益所在，我们愿意以最大诚意、尽最大努力争取和平统一前景。但凡有一线和平解决的可能，我们都将付出百倍努力。”这充分表明了党和国家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决心和诚意。“和平统一、一国两制”不仅是实现国家统一的最佳方式，也是广大台湾同胞的历史机遇。两岸同胞应当深刻体会和把握其中的中华智慧，坚持体现一个中国原则的“九二共识”，共商共议，共同探索丰富推动两岸关系发展、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实践。

座谈会清晰揭示了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和坚决反对“台独”分裂作为推进祖国和平统一基石的辩证关系。《反分裂国家法》是坚持“一国两制”、推进祖国和平统一制度体系的重要

组成部分。这部重要法律中有关以非和平方式实现祖国统一的规定，指向清晰而明确，针对的是外部势力干涉和极少数“台独”分裂分子及其分裂活动，绝非针对台湾同胞。始终坚持做好以非和平方式及其他必要方式应对外部势力干涉和“台独”分裂活动的充分准备，目的是从根本上维护祖国和平统一的前景、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进程。这些论述是对当前台湾岛内一些别有用心、歪曲污蔑“一国两制”的错误论调作出的最有力批驳和匡正。

信号之二是剑指当前日渐升级的“台独”分裂活动和外部势力加大插手台湾问题的图谋。座谈会历数了一段时间以来“台独”分裂势力不断升高挑衅的恶劣行径，以一系列无可辩驳的事实和法理驳斥了各种“台独”分裂言

行的极端荒谬性，具有极强的现实针对性。栗战书委员长指出，一段时间以来，“台独”分裂势力误判形势，不断挑衅，严重损害两岸同胞切身利益和中华民族根本利益，严重破坏台海和平稳定，严重挑战我们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底线，必须坚决遏制打击。“三个严重”指出了“台独”分裂势力及其活动的严重现实危害，是对“台独”分裂分子发出的严正警告。

14 亿中国人民团结一心，绝不容忍任何形式的“台独”分裂图谋。《反分裂国家法》不是田野的“稻草人”，不是法律货架上的摆设。这部重要法律清晰划定了不容逾越的法律红线，是对一切“台独”分裂活动的强大震慑。台湾前途命运归于国家统一。关系国家主权和

领土完整的国之大事，不是地方当局能够触碰的，更不是任何分裂势力能够阻挠的。“台独”分裂分子和外部势力再怎么变换花样、玩弄心机，都是非法和无效的。数十年来，海内外中华儿女掀起了一场场声势浩大的反“台独”、反分裂斗争，坚决挫败了各种制造“两个中国”“一中一台”“台湾独立”的图谋，充分展现了我们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绝不容忍任何形式的“台独”分裂图谋和行径，绝不容许外部势力在台海兴风作浪的坚定意志、充分信心和足够能力。面对当前台海上空乱云飞渡，我们更加坚定从容。“恢恢法网让任何‘台独’分裂分子难逃惩治”，“‘台独’分裂分子以身试法必遭严惩”，“人民军队有决心、有信心、有能力，战胜一切分裂势力，打败一切来

犯之敌”，座谈会上发出的警告和宣示掷地有声、振聋发聩。“台独”分裂势力如果继续执迷不悟，胆敢铤而走险，必将难逃法网。

信号之三是发出了呼吁两岸同胞共同反“独”促统的号召。两岸同胞命运相连、休戚与共。强大的祖国是台湾同胞最坚实的依靠。多年来尽管两岸关系屡经风雨，但各领域交流合作始终热络发展，根本原因在于祖国大陆的坚定引领和两岸同胞的共同坚持。2016年以来，两岸关系再次遭遇逆风，但祖国大陆秉持“两岸一家亲”理念，积极促进两岸交流合作，努力维护增进同胞利益福祉，有力引领两岸关系踏浪前行。从“31条”“26条”，到最近出台的全力支持台商台企复工复产的“11条”，从金门乡亲喝上甘甜的晋江水，到海外台胞遭

遇困难时及时获得当地中国使领馆的救助关怀，一件件、一桩桩，充分体现了祖国大陆愿意和广大台湾同胞同享大陆发展机遇和改革成果，愿意让台湾同胞在祖国大家庭中收获更多获得感的善意和关爱。到底是谁在全心全意、尽心尽力为两岸同胞办实事、做好事，谁在别有用心，煽动民粹、散播对抗，人民的眼睛是雪亮的。为了一己一党私利而企图切割两岸、分裂国家，把整个台湾带向歧路深渊的做法是卑鄙可耻的。“台独”作为两岸关系的毒瘤和绊脚石，终将在祖国统一的滚滚大潮中灰飞烟灭。

台湾的发展离不开和平稳定的两岸关系，只有两岸关系好，台湾才能发展得好，台湾同胞的福祉才能得到切实保障。这是两岸关系的

现实逻辑，也是多数台湾同胞的共同认识。这样的逻辑和认识构成了岛内维护和发展两岸关系的重要内生动力。完成祖国统一大业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神圣职责。相信越来越多的台湾同胞将会看清时与势，认清利与害，勇敢地鼓与呼、起而行，积极汇入民族复兴、祖国统一的时代洪流。